劳务派遣招标公告

因工作需要，经研究，采取询价招标方式，选择专业化的劳务公司，为我院提供劳务派遣服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招标人

江苏省林业科学研究院

1. 招标项目

劳务派遣服务

1. 服务内容
2. 劳务派遣公司为派遣员工办理合法的劳务派遣手续，同时，按照约定为派遣员工全额缴纳社会保险（包括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以及补充医疗保险）。
3. 根据招标人的招聘要求，劳务派遣公司需协助进行广告刊登、简历筛选、组织面试等工作。
4. 劳务派遣公司负责监督和管理派遣员工，确保其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人的规章制度，维护招标人的合法权益和商业秘密。
5. 劳务派遣公司与派遣员工签订或续签《劳动合同》，并建立劳动关系。对于因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而产生的经济补偿或赔偿费用，由招标人依法支付给劳务派遣公司，再由劳务派遣公司及时足额发放给派遣员工。
6. 若发生劳动争议，劳务派遣公司直接与派遣员工交涉解决，并采取必要措施避免对招标人造成影响。如按法律规定由用人单位承担的经济补偿、赔偿责任，按法律规定办理。
7. 劳务派遣公司做好派遣员工的动态管理工作，包括合同续签、退休年龄提醒等，并在员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被招标人退回后15天内办理相关手续。
8. 对于派遣员工在工作中或工作外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或损害，劳务派遣公司协助招标人进行责任追究。
9. 劳务派遣公司确保派往招标人的员工已通过健康体检并合格，体检报告由劳务派遣公司存档管理，并随时给招标人备查。
10. 合作期限及最高限价

合作期限三年，自合同签署之日起计算。管理费最高限价为50元/人/月，最终费用以招标人提供的实际派遣员工人数为准进行结算。

1. 招标方式及中标条件

本次招标采用询价招标方式。参与投标的公司需提供相关资质证明并承诺能履行上述服务内容。投标时价格最低者为中标方。若出现价格相同的情况，将进行第二轮报价直至出现唯一最低价格为止。

1. 投标人资质要求
2.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 投标人具有合法《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4. 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守法经营声明函》原件。
5. 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6. “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江苏省政府采购网”违法违规失信行为信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或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9. 能提供并承诺履行《人力资源派遣服务合同》所约定的服务事项。
10. 报名手续
11. 报名时间截止2024年5月31日，有意者请将相关材料投递至邮箱：jslky@jaf.ac.cn，邮件主题：劳务派遣服务+公司名称。
12. 报名时需提供以下证件扫描件：公司营业执照、法人登记证、税务登记证、劳务派遣资质、法人代表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以往业绩等。
13. 联系方式：江苏省林科院办公室025-52741622。
14. 附则
15. 本公告未尽事宜由招标人解释。投标人对本公告有疑问的，在报名前向招标人咨询。
16.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